附件2：

**巴州地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18年度）

项目名称：少数民族发展资金管理费

实施单位（公章）：新疆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主管部门（公章）：新疆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项目负责人（签章）：陈若生

填报时间：2019年1月25日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我委自2002年机构调整后设立以来，主要工作职责是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和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关于民族和宗教工作的方针、政策；组织开展民族宗教理论、民族宗教政策的宣传教育；组织开展民族宗教工作重大问题的调查研究并提出工作建议；研究并提出自治州有关民族、宗教工作的方针、政策，参与起草自治州有关民族宗教事务管理的单行条例，拟订规范性文件，健全自治州民族宗教管理体系。依法履行宗教事务管理职责，依法保护公民宗教信仰自由和正常的宗教活动，维护宗教界权益，促进宗教关系和睦。组织实施国家、自治区的宗教法律、法规和政策，引导、促进宗教在法律、法规和政策范围内活动；负责宗教事务管理方面的行政复议等法律事务。指导宗教团体依法依章开展活动，支持宗教团体加强自身建设；推动宗教团体在宗教界开展爱国主义、社会主义、维护祖国统一和民族团结的自我教育，支持和帮助宗教团体培养教育宗教教职人员，做好爱国宗教人士带培工作；办理宗教团体需由政府解决或协调的事务。负责全州的民族团结进步模范创建工作，对自治州贯彻落实党和国家、自治区有关民族政策、法律法规以及民族团结进步模范创建工作情况进行督导、检查，组织开展民族团结进步模范创建活动的考核、验收和挂牌工作，承办民族团结进步模范表彰活动。贯彻执行国家和自治区关于语言文字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负责推广普及国家通用的普通话、规范汉字和规范的少数民族语言文字。承办自治州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根据“三定”方案内容，现有办公室、民族事务科、宗教事务科、执法监督检查科、语言文字办公室、古籍办公室（事业编专业技术岗）、民族宗教执法队（事业编管理岗）、州伊斯兰教协会、州佛教协会、等共7个科室、两个社会团体。另外“州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办公室”、“州民族团结一家亲办公室”也由我委牵头开展工作。**

**我委现有行政编制20人，工勤编2人，其中正县级2人，副县级4人，科级及以下16人；事业编14人，其中专业技术岗4人，管理岗10人。截止年底，我委现实有正县级领导干部2人，副县级领导干部5人，科级及以下13人，事业编13人，共计33人。**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2018先后争取少数民族发展资金20.2万元，其中少数民族发展资金20万元，少数民族发展资金管理费0.2万元。全州利用少数民族发展资金培训项目开展劳动技能培训4个班次，涉及3个县6个村，培训农牧民达300余人；有效改善了乡村面貌和农牧民生产生活条件，拓宽了乡村旅游资源，有力地保护了少数民族传统手工艺技能，为提高农牧民劳动技能、增加农牧民收入等方面发挥了很大作用。**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项目计划安排资金0.2万元，总投入0.2万元，全部为财政资金。**

**（二）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项目实际资金安排0.2万元，全部为财政资金。**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项目实施严格按照相关财务制度执行，严格执行培训经费使用制度、政府采购、差旅费制度、公务用车制度等相关财务制度，坚持做好厉行节约，组织实施好项目工作同时加强日常监督，确保项目有效实施。**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认真落实项目计划，顺利完成项目任务。**

1. **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项目具体实施办法，先成立少数民族发展资金项目小组，委党组书记任组长，办公室、民族科具体实施项目。**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全州利用少数民族发展资金培训项目开展劳动技能培训4个班次，涉及3个县6个村，培训农牧民达300余人；有效改善了乡村面貌和农牧民生产生活条件，拓宽了乡村旅游资源，有力地保护了少数民族传统手工艺技能，为提高农牧民劳动技能、增加农牧民收入等方面发挥了很大作用。**

**（二）项目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后续工作计划**

坚持以党的民族宗教政策、法律法规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疆工作的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深入落实自治区党委九届四次全体（扩大）会议、自治州党委十届四次全体（扩大）会议精神和自治区、自治州维稳工作会议精神，紧紧围绕实现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深入贯彻落实2018年度自治区民委（宗教局）主任工作会议部署安排，稳步推进民族宗教工作。

**（二）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和建议**

**全州利用少数民族发展资金培训项目开展劳动技能培训4个班次，涉及3个县6个村，培训农牧民达300余人；有效改善了乡村面貌和农牧民生产生活条件。**

**（三）其他**

**六、项目评价工作情况**

**全州利用少数民族发展资金培训项目开展劳动技能培训6个班次，涉及3个县6个村，培训农牧民达300余人。有效改善了乡村面貌和农牧民生产生活条件，拓宽了乡村旅游资源，有力地保护了少数民族传统手工艺技能，为提高农牧民劳动技能、增加农牧民收入等方面发挥了很大作用。**

**七、附表**

**《巴州地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巴州民宗委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2018年度）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少数民族发展资金管理费 | | | | |
| 预算单位 | | | 巴州民宗委 | | | | |
| 预算 执行 情况 （万元） | 预算数： | | 0.2万元 | | 执行数： | | 0.2万元 |
| 其中：财政拨款 | | 0.2万元 | | 其中：财政拨款 | | 0.2万元 |
| 其他资金 | | 0 | | 其他资金 | | 0 |
| 年度 目标 完成 情况 | 预期目标 | | | | 实际完成目标 | | |
| **有力地保护了少数民族传统手工艺技能，为提高农牧民劳动技能、增加农牧民收入等方面发挥了很大作用。** | | | | **有力地保护了少数民族传统手工艺技能，为提高农牧民劳动技能、增加农牧民收入等方面发挥了很大作用。** | | |
|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签订培训协议的学校 | | ≥4个 | 4个 | |
| 到各县调研次数 | | ≥3次 | 3次 | |
| 质量指标 | 管理经费保障率 | | =100% | 100% | |
| 时效指标 | 完成时间 | | 2018年12月31日前 | 2018年12月31日前 | |
| 成本指标 | 少数民族发展资金管理经费 | | ≤0.2万元 | 0.2万元 | |
| 项目效果指标 | 经济效益 指标 |  | |  |  | |
| 社会效益 指标 | 部分少数民族同志劳动技能 | | 得到提升 | 得到提升 | |
| 生态效益 指标 |  | |  |  | |
| 可持续影响 指标 |  | |  |  | |
| 满意度 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群众对民族工作的满意度 | | ≥90% | 90% | |